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时间：2025 年 7 月 30 日 11:30

会议地点：通讯方式

会议主持人：独立董事 平静文女士

出席会议董事：平静文、张通翔、秦雪梅

二、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 2025 年 7 月 30 日 11:30 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参加独立董事 3 人。

会议由独立董事平静文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独立董事已在充分阅读并理解公司本次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议案的全部内容基础上，同意公司本次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豁免提前三天通知。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无异议。经各位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三、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鉴于本次交易审计基准日更新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进行了相应的修订与更新。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鉴于本次交易审计基准日更新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聘请：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加期审计并出具《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审计报告》（编号：XYZH/2025BJAG1B0397）；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备考合并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出具《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度备考审阅报告》（编号：天健审〔2025〕7-683号）。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综上所述，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容表示认可，同意将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平静文	秦雪梅	张通翔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0 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平静文	秦雪梅	张通翔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0 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_____	
平静文	秦雪梅	张通翔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0 日